

永介政〔2024〕1号

永春县介福乡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的规定，特向社会公布 2023 年度介福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将通过泉州市永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，联系电话：0595-23767801，传真：0595-23767234，电子邮箱：ycjfzf@126.com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，介福乡严格按照县委、县政府的部署安排，紧紧围绕全乡中心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加大管理力度，优化制度机制，拓宽公开渠道，深化公开内容，加强监督检查，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细落实，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3年我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7条，其中包含机构职能类信息2条；其他类信息2条；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类信息3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全年依申请公开信息总数0条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2023年，我乡严格贯彻落实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积极推进一般事项公开向重点事项公开，结果公开向全过程公开，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。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审查机制，明确要求各类公开信息经分管领导审核后统一途径报送，确保信息内容真实准确、合法合规。每月开展“回头看”自查，发现问题第一时间整改落实。同时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，全年无涉密事件的发生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我乡将政府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第一平台，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将相关信息上传至“永春县人民政府”网站。同时，依托乡村级两级公开栏、微信公众号

等各类媒介及时公布我乡的相关信息政策,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开展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

为保障政府信息公开的透明度、及时性、准确性,力争使政务公开的监督保障工作更加完善,利用举报电话、投诉信箱等多种渠道拓宽群众监督投诉渠道,严格落实重大事项决策公开要求,通过发布征求意见稿等方式征求意见。政务公开责任追究坚持实事求是、有错必纠、追究责任与改进工作相结合,本年度没有因政务公开导致的责任追究。另外,本年度我乡未发生侵权违法、群众举报事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	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
果	开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乡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我们清醒地认识到，离上级要求还有一定差距，主要体现在重大政策预公开、政策解读方式、形式等方面还存在不足；信息发布的要素时有不全的情况出现。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：

一是信息内容发布不全。信息时有遗漏现象的出现，虽然通过整改及时予以了补充，表现出工作不细、不精，下一步将强化业务知识的学习培训，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的能力水平。

二是在重大政策预公开、政策解读方式和形式上存有欠缺，技术设计含量不高。主要体现在政策解读文字雷同，解读步骤不清晰，方式不多样，虽然今年有所突破但质量不高，下一步将强化知识学习，提高业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永春县介福乡人民政府

2024年1月8日